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宝丰县新大新商贸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或组织结构代码、工商注册号）	91410421317316767J
法定代表人	胡铁林
行政处罚种类	罚款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宝市监处字（2021）第1-9号
违法事实	宝丰县新大新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“碧波园”咸鸭蛋外包装标识上的产品标准代号已经超过使用期限，其行为涉嫌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六十七条第一款第（五）项之规定，应予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。
处罚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之规定
陈述申辩或听证情况	无陈述申辩或听证
法制审核情况	审核通过
处罚内容	罚款伍仟元整
处罚决定日期	2021/06/30
行政处罚机关	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备注	